

十六、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贵州汇和安全评价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的规定，贵州汇和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参加伊宁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局的伊犁州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产业园区危化品场地配套建设项目安全评价采购项目三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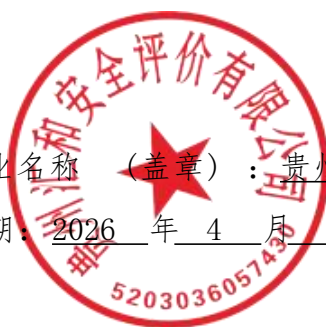
1. 伊犁州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产业园区危化品场地配套建设项目安全评价采购项目三标段，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贵州汇和安全评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7190万元，资产总额为4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贵州汇和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6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